

建德市财政局文件

建财综〔2025〕47号

建德市财政局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决定书

投诉人：南通志如工贸有限公司

住所：南通市港闸区永和路177号附7号

被投诉人1：建德市乾潭镇人民政府

机构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乾潭镇世纪广场一号

被投诉人2：浙江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双龙街199号5#楼一层191-195室

相关供应商：江西天仙精藏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樟树市城北工业园

投诉人南通志如工贸有限公司对建德市乾潭镇人民政府2025年乾潭镇骨灰堂建设工程室内配套设备采购项目（编号：JD2025BF-016，以下简称“本项目”）采购文件质疑答复不满，投诉材料经补正后，于

2025年5月12日向本机关提起投诉，本机关于2025年5月12日受理。经依法对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材料进行审查，现本案已审查终结。

投诉人南通志如工贸有限公司诉称：**投诉事项 1：**（一）、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不相关。**事实依据：**招标文件评标办法中规定投标人提供抽样检测检测报告扫描件同时要求提供“（注：提供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标识的合格抽样检测报告及发票扫描件，抽样基数要求 ≥ 10 件，同时提供检验报告官网查询截图，截图包含检验要求、检验依据及检验结论，并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核查截图，以上检测报告不符合要求或者缺少任意任一项均不得分。）”这要求根本毫无道理，首先，这是货物采购，提供检测报告是否能证明货物的质量都不确认，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本项目中要求提供的检测报告检测的都不是本项目的产品的检测，那怎么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呢？而且“质疑回复函”中回复更是可笑，根据“财政部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对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信息系统查询的信息，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正如回复函所说的“检验报告官网酌情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都可是查询，那不就是“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信息系统查询的信息”吗？还非要投标人自己在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检验报告官网查询截图，截图包含检验要求、检验依据及检验结论，并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核查截图”，退一万步就算像质疑回复函说的投标人会伪造虚假产品检测报告，那么“官网查询截图、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核查截图”就不能伪造了吗？那么按质疑回复函的逻辑是不是还要提供证明其真假的材料呢？**法律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2.《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3.财政部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

38 号)对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信息系统查询的信息,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除必要的原件核对外,对于供应商能够在线提供的材料,不得要求供应商同时提供纸质材料。对于供应商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的,不得要求其再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投诉事项 2:** (二)、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事实依据:**招标文件主要技术参数要求骨灰存放架产品技术参数及指标里需要模具生产的部位“防划伤承重基(底)座连接角”、“家族式八门柜门扇面板”、“防火装饰花板”都是材料、规格、形状特殊,招标文件对其描述得非常具体详细,特别是都是“家族式八门柜门扇面板”根据招标文件的描述完全是一款特定的产品了,而且是“江西天仙精藏设备有限公司”特有的产品,之前就有供应商质疑这个项目是为“江西天仙精藏设备有限公司”量身定制的,开标结果也证实了之前的质疑。至于质疑回复函中说的“供应商可采用 3D 打印、雕刻等方式制作”更是强词夺理,首先能不能按以上方法制作跟是不是技术指向特定产品并无关系,其次有谁批量供应的产品是采用上述的方式制作的,生产是要考虑成本的;还有不是什么材料都是能 3D 打印、雕刻的,其中镁合金就不能。**法律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投诉请求:** 以上投诉的内容已严重损害我公司的合法权益,影响采购公正,违反了相关法律,我公司请求依法调查、处理被投诉人及相关供应商的违法行为。投诉人南通志如工贸有限公司提供了质疑函、质疑答复函等证据。

被投诉人建德市乾潭镇人民政府、浙江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辩称: **针对投诉事项 1 答复:** 该投诉事项不成立。**事实依据:** 首先提供检测报告是能证明产品质量的,根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第十五条“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志”之规定,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已要求供应商提供具有 CMA 标志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并未指定检测机构,其检验报告可用于产品质量评价、成果及司法鉴定,具有法律效力。据此本项目要求提供具有法律效力的检测报告作为技术条款响应的评审依据,可提高采购货物的可靠性,未违反《浙

江省政府采购禁止行为清单指引(一)》相关规定。其次,本项目要求提供的相关检测报告,包括骨灰盒存放架、不锈钢材料、镀锌板材料3样抽样检测报告,铝合金材料、镁合金等防火金属材料、铝板材料、铝塑板材料抽样4样检测报告,这些检测项目的产品都是本项目采购需求中列明的产品和主要材料,投诉人所说“本项目要求提供的检测报告检测的都不是本项目的产品的检测”毫无依据。至于投诉人说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信息系统查询的信息”,引用财政部国库司(留言编号:2447-3603294)留言所述:“根据1、《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四、发布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应当建立健全数据共享机制,及时向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提供相关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建立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方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了解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相关情况。2、《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2019〕38号文件规定:对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信息系统查询的信息,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除必要的原件核对外,对于供应商能够,不得要求供应商同时提供纸质材料。对于供应商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的,不得要求其再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在实际政府采购活动中,可以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信息系统查询到的国家强制性节能环保品目清单范围的产品或中国强制性认证(CCC)产品等国家强制性认证,依据上述两点规定在招标文件中是否可以不要求供应商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纸质证明材料予以证明,供应商只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的予以证明?留言所述信用节能环保产品证书、中国强制性认证(CCC)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信息系统查询的信息,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关复印件,也可上网进行比对,但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所以我方仅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截图(复印件)又未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原件、纸质文件及相关部门开具的证明文件,并不违反投诉人上文引用的“(财库【2019】38号)”

相关条款规定。政府采购活动具有“书面”特征，即评审专家只能依据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材料进行评审。如果投标文件中未提供必要的资料，即使这些资料真实存在，也将被视为无效。至于提交以上要求相关截图的证明材料问题，正如质疑答复函中回复内容所述，市场上不乏厂商为节省检测成本，伪造虚假产品检测报告来蒙骗消费者亦或是购买商，以此谋取更多的利润空间。为防止虚假报告，检验报告官网查询截图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核查截图作为最有效的辅助查询真伪手段，是对检测报告真实性和权威性的佐证材料，评分中并未要求提交检测报告以外的证明材料，事实上权威检测出具的检测报告都应在检测机构官方网站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可以查询。在评标过程中，评审专家无法通过其他方式进行检测报告真伪性的查询，只有通过该形式要求供应商提供佐证材料。如果评标完成后发现检测报告为虚假材料，势必会增加本项目的采购成本，在一开始就避免此类事情发生，防范于未然，充分考虑可能影响项目实施风险的因素也是采购单位必须考虑的重要事项，要求投标方提供检测报告佐证材料可以减少因检测报告真实性问题而导致的后续诉讼纠纷，降低不必要的法律风险和成本，使招标选取结果更加公正合理。**法律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第十五条。**针对投诉事项 2 答复：**该投诉事项不成立。**事实依据：**该项产品本身并非通用的货物，而是具有定制属性的货物，在采购清单中该产品技术参数描述中的“防划伤承重基(底)座连接角”材质要求为：镁合金等防火金属，规格为：外形高 $\geq 125 \times$ 宽 $\geq 80 \times$ 长 ≥ 80 ，单面壁厚 ≥ 2.0 ，备注要求为：防火耐腐蚀，压铸一体成型，喷涂高档金属漆，重量不超过 300g；“家族式八门柜门扇面板”材质要求为：镁合金等防火金属，规格为：成型宽 $\geq 735 \times$ 高 $\geq 335 \times$ 深 265，净重不超过 6200g，备注要求为：压铸成型面板，造型带前院后厅，前院有左右护栏各一道，侧壁设有中式窗(封有机板或玻璃打印图案)，窗下有龙凤浮雕图案，院正中有三级台阶，中堂壁设于台阶之上，壁内有擎天柱、天女图、梅兰竹菊和仙手莲花等图案，后厅正面有一道双开推拉门，门两侧设有中式格窗带浮雕图案；“防火装饰花板”材质为：主框架采用镁合金等防火金属材质

压铸一体成型，主框架不允许拼接，规格为：主框架 660×660×深度 80(±5mm)，壁厚≥1.8，重量≤2300g(不带装饰板)，备注要求为：主框架四周有浮雕图案，主框架内部设计不少于 5 处带传统文化图案装饰板，装饰板采用金属防火板；以上需求所提不管是材质、规格、形状等参数要求是采购人根据项目骨灰存放架提出的合理需求，以上材质、图案、形状为殡葬行业常规使用，并非由某个供应商或厂家所独有而限制其他供应商使用。招标技术参数要求并非规定了只能采用镁合金材料，可以接受锌合金、铝合金等金属合金材料；这些材料都是可以进行雕刻的，包括镁合金材料也可以；招标项目产品并未设定具体数值，投标人可以提供符合或优于招标技术要求的产品，为保证产品的质量，设定了最低技术要求是合理的，并不存在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相适应，与合同履行有关，并不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为合理条件。投诉人质疑该产品倾向某个供应商所特有，缺乏事实依据。另外，根据本次投标供应商参与投标情况，共有 4 家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四家单位均提供了相关样品，其中江西元宗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西天仙精藏设备有限公司的样品与招标要求提供的样品符合程度较高，另外两家供应商虽提供了样品，但样品提供不全，按招标文件要求作零分处理。以上说明该招标文件设定的相关招标参数和样品要求有其他供应商能提供。其次，经我单位发函调研，除以上单位外，还有江西广泉钢艺集团有限公司、江西迅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璨扬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三家供应商都可以提供符合本项目技术要求的产品，并按时交货，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法律依据：1、《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款、第七款采购需求应当完整、明确，包括以下内容：(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七)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2、《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八条确定采购需求应当明确实现项目目标的所有技术、商务要求，功能和质量指标的设置要充分考虑可能影响供应商报价和项目实施风险的因素。综上，我方认为该投诉事项均不成立，具体事宜如上所述，我方遵循政府采购政策根据财政监管单位的判定做下一步处理。被投诉人建德市乾潭镇人民政府、浙江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提供了质疑函、

质疑答复函、招标文件、评审报告等证据。

相关供应商江西天仙精藏设备有限公司述称：一、我公司于 2025 年 03 月 19 日在“千里马招标网”查看到“建德市乾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乾潭镇骨灰堂建设工程室内配套设备采购项目”的招标公告，下载附件招标文件仔细查阅后，于当日登录“政采云平台”报名参与该项目的招标活动。我公司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响应文件，并于 2025 年 04 月 07 日在平台系统上进行加密上传投标文件，于 2025 年 04 月 08 日下午 13:30 准时参加线上开标，全程遵守开标规则。线上开标流程结束后，我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09 日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查询到中标结果公示，公布我公司为该项目的中标单位；二、关于投诉书中“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招标文件主要技术参数要求骨灰存放架产品技术参数及指标里需要模具生产的部位“防划伤承重基(底)座连接角”、“家族式八门柜门扇面板”、“防火装饰花板”都是材料、规格、形状特殊，招标文件对其描述得非常具体详细，特别是都是“家族式八门柜门扇面板”根据招标文件的描述完全是一款特定的产品了，而且是“江西天仙精藏设备有限公司”特有的产品，之前就有供应商质疑这个项目是为“江西天仙精藏设备有限公司”量身定制的，开标结果也证实了之前的质疑。至于质疑回复函中说的“供应商可采用 3D 打印、雕刻等方式制作”更是强词夺理，首先能不能按以上方法制作跟是不是技术指向特定产品并无关系，其次有谁批量供应的产品是采用上述的方式制作的，生产是要考虑成本的；还有不是什么材料都是能 3D 打印、雕刻的，其中镁合金就不能。”招标文件技术参数中的指标并未设定唯一性，材质规格只有最低标准，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参数均可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例如我公司在响应投标时，就有许多材质规格是优于招标参数要求的。另外上述投诉中提到的“防划伤承重基(底)座连接角、家族式八门柜门扇面板、防火装饰花板”，材质也未指定唯一性，投标人可采用各类防火金属材质，采购人要求骨灰存放架需体现殡葬文化相关图案及元素也属正常合理。我公司在网上查询到 2025 年 04 月 22 日公开招标的项目“麒麟山公墓园 1 号骨灰楼升级改造工程-骨灰架采购项目”，里面也有对骨灰存放架门扇面板的描述要求比较详细(详见后附资料)。

投诉方毫无证据无理取闹，故意针对我公司，造谣招标产品是我公司特有产品！该投诉公司“南通志如工贸有限公司”在网上甚至查询不到任何中标项目信息，企业公开信息员工人数为零，是否为专门到处投诉质疑扰乱招标项目的皮包公司呢？这种行为严重扰乱了政府采购活动的正常开展工作，应强烈谴责并制止！在此，我公司澄清并承诺，与该项目采购活动相关单位不存在任何利益输送行为，我公司是合法合规进行该项目的投标行为。

经本机关调查查明：

一、本项目采购方式为公开招标（项目编号：JD2025BF-016），2025年3月18日发布采购公告，4月8日13:30开标，共有江西天仙精藏设备有限公司、江西元宗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天享科技有限公司、江西阳普科技有限公司四家供应商参与投标，投诉人南通志如工贸有限公司未参与本项目投标，4月9日发布结果公告，中标供应商为江西天仙精藏设备有限公司，4月18日发布合同公告。

二、招标文件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事项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1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骨灰盒存放架双穴。
6	样品提供	☐A 不要求提供。 ☒B 要求提供， （1）样品：一、家族式（八门柜）门扇1扇（规格尺寸：成型宽$\geq 735\text{ mm}$×高$\geq 335\text{ mm}$×$\geq$深265 mm）；二、防火装饰花板主框架1副（不带装饰板）（规格尺寸：660 mm×660 mm×深度80 mm（$\pm 5\text{ mm}$）、……、五、防划伤承重基（底）座连接角1个； ……

总则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p”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三、招标文件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二、采购需求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及要求	单位	数量	预算单价 (元)	预算合价 (元)
骨灰盒存放架单穴	具体参数详见三、主要技术参数要求骨灰存放架产品技术参数及指标。	门	198	466	92268
骨灰盒存放架双穴	具体参数详见三、主要技术参数要求骨灰存放架产品技术参数及指标。	门	1440	739	1064160
家族式（八门柜）	具体参数详见三、主要技术参数要求骨灰存放架产品技术参数及指标。	门	18	3500	63000
防火装饰花板	具体参数详见三、主要技术参数要求骨灰存放架产品技术参数及指标。	平方米	42	1880	78960

三、主要技术参数要求骨灰存放架产品技术参数及指标 3.1.1 骨灰存放架产品主要技术参数（单、双穴）

序号	部位	材质	规格（mm）	备注
13	★防划伤承重基（底）座连接角	镁合金等防火金属	外形高 $\geq 125 \times$ 宽 $\geq 80 \times$ 长 ≥ 80 ，单面壁厚 ≥ 2.0	防火耐腐蚀，压铸一体成型，喷涂高档金属漆，重量不超过 300g；

3.1.2 骨灰存放架产品主要技术参数（家族式（八门柜））

序号	部位	材质	规格（mm）	备注
7	★家族式八门柜门扇	镁合金等防火金属	成型宽 $\geq 735 \times$ 高 $\geq 335 \times$ 深 265，净重不超过 6200g	压铸成型面板，造型带前院后厅，前院有左右护栏各一道，侧壁设有中式窗（封有机板或玻璃打印图案），窗下有龙凤浮雕图案，院正中有三级台阶，中堂壁设于台阶之上，壁内有擎天柱、天女图、梅兰竹菊和仙手莲花等图案，后厅正面有一道双开推拉门，门两侧设有中式格窗带浮雕图案；
10	防划伤承重基（底）座连接角	镁合金等防火金属	外形高 $\geq 125 \times$ 宽 $\geq 80 \times$ 长 ≥ 80 ，单面壁厚 ≥ 2.0	防火耐腐蚀，压铸一体成型，喷涂高档金属漆，重量不超过 300g。

3.1.4 防火装饰花板技术参数

序号	部位	材质	规格（mm）	备注
1	★防火装饰花板	主框架采用镁合金等防火金属材质压铸一体成	主框架 660 $\times$ 660 $\times$ 深度 80（ ± 5 mm），壁厚 ≥ 1.8 ，重量 ≤ 2300 g（不带装饰板）	主框架四周有浮雕图案，主框架内部设计不少于 5 处带传统文化图案装饰板，装饰板采用金属防火板

		型,主框架不允许拼接		
--	--	------------	--	--

四、招标文件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序号	评标标准	权重	主观分/客观分属性	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1	按招标文件“技术参数指标”完全响应得 8 分。 带★号为关键性参数条款技术指标,必须完全符合招标文件参数要求,否则为负偏离,不得分,为 0 分。 2、其他非关键性参数条款技术指标,有一项缺漏项或负偏离扣 0.5 分,扣完为止。	8	客观分	
2	投标人提供检验检测至少依据 GB/T3325-2017 标准骨灰盒存放架、不锈钢材料、镀锌板材料 3 样抽样检测报告,“技术要求”内容至少包含:耐腐蚀时长(检查划道两侧 3mm 以外,应无锈迹、剥落、起皱、变色和失光等现象)、中性盐雾时长(达到 10 级)以及乙酸盐雾时长(达到 10 级)同时满足 0-300 小时(含 300 小时)得 0.1 分,300 小时以后耐腐蚀、中性盐雾以及乙酸盐雾试验时长同时每增加 100 小时且判定结论为“单项判定符合或合格”加 0.1 分;每提供一份符合以上要求的报告单份最高得 2 分,本小项最多得 6 分。(注:提供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标识的合格抽样检测报告及发票扫描件,抽样基数要求≥10 件,同时提供检验报告官网查询截图,截图包含检验要求、检验依据及检验结论,并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核查截图,以上检测报告不符合要求或者缺少任意任一项均不得分。)	6	客观分	
3	投标人提供检验检测至少依据 GB/T3325-2017 标准的检测铝合金材料、镁合金等防火金属材料、铝板材料、铝塑板材料抽样 4 样检测报告,“技术要求”内容至少包含:中性盐雾时长(达到 10 级)以及乙酸盐雾时长(达到 10 级)同时满足 0-300 小时(含 300 小时)得 0.1 分,300 小时以后中性盐雾以及乙酸盐雾试验时长同时每增加 100 小时且判定结论为“单项判定符合或合格”加 0.1 分;每提供一份符合以上要求的报告单份最高得 2 分,本小项最多得 8 分。(注:提供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标识的合格抽样检测报告及发票扫描件,抽样基数要求≥10 件,同时提供检验报告官网查询截图,截图包含检验要求、检验依据及检验结论,并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核查截图,以上检测报告不符合要求或者缺少任意任一项均不得分。)	8	客观分	

评标方法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五、质疑阶段，投诉人质疑事项 2、质疑事项 4 与投诉事项 1、投诉事项 2 基本一致。

被投诉人建德市乾潭镇人民政府质疑答复称：针对质疑事项 2 答复：该条款不予更改，按原招标文件执行。事实依据：①参考《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之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提供检测报告，并在采购文件中对货物的检测内容、检测机构已作出详细明确的规定。②根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第十五条“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志”之规定，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已要求供应商提供具有 CMA 标志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并未指定检测机构，其检验报告可用于产品质量评价、成果及司法鉴定，具有法律效力。据此本项目要求提供具有法律效力的检测报告作为技术条款响应的评审依据，可提高采购货物的可靠性，未违反《浙江省政府采购禁止行为清单指引（一）》相关规定。市场上不乏厂商为节省检测成本，伪造虚假产品检测报告来蒙骗消费者亦或是购买商，以此谋取更多的利润空间。为防止虚假报告，检验报告官网查询截图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核查截图作为最有效的辅助查询真伪手段，是对检测报告真实性和权威性的佐证材料，评分中并未要求提交检测报告以外的证明材料，事实上权威检测出具的检测报告都应在检测机构官方网站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可以查询。在评标过程中，评审专家无法通过其他方式进行检测报告真伪性的查询，只有通过该形式要求供应商提供佐证材料。如果评标完成后发现检测报告为虚假材料，势必会增加本项目的采购成本，从一开始就避免此类事情发生，防范未然，充分考虑可能影响项目实施风险的因素也是采购单位必须考虑的重要事项，要求投标方提供检测报告佐证材料可以减少因检测报告真实性问题而导致的后续诉讼纠纷，降低不必要的法律风险和成本，使招标选取结果更加公正合理。法律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第十五条。针对质疑事项 4 答复：该条款不予更改，按原招标文件执行。事实依据：该项产品本身并非通

用的货物，而是具有定制属性的货物，该产品技术参数描述中“防划伤顶檐（盖）连接角”、“防划伤承重基（底）座连接角”、“家族式八门柜门扇面板”、“防火装饰花板”，是采购人根据项目骨灰存放架提出的合理需求，而且以上材料均为殡葬行业常规使用的材料，并非由某个供应商或厂家所独有而限制其他供应商使用。招标技术参数也未要求一定需要开具专业模具进行制作，供应商可采用3D打印、雕刻等方式进行制作可以大幅缩短制作周期。**法律依据：**1、《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款、第七款 采购需求应当完整、明确，包括以下内容：（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七）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六、评审报告显示：江西天仙精藏设备有限公司商务技术得分65.4、报价分26.13、总得分91.53，排序第一；江西元宗科技有限公司商务技术得分为44.7、报价分25.99，总得分为70.69，排序第二；江西天享科技有限公司商务技术得分34.8、报价分30.0、总得分64.8，排序第三；江西阳普科技有限公司商务技术得分30.4、报价分25.19、总得分55.59，排序第四。综上，现推荐中标候选人：第一中标候选人：江西天仙精藏设备有限公司。

七、投诉调查处理阶段，被投诉人建德市乾潭镇人民政府提供了三家市场主体分别出具的关于本项目产品技术要求的书面说明材料。

本机关认为：

一、关于投诉事项1。在不违反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的前提下，采购人可以根据项目实际要求供应商在投标环节提供投标产品及原材料的相关检验检测报告作为投标响应情况的佐证材料。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提供检验检测报告，并规定“同时提供检验报告官网查询截图，截图包含检验要求、检验依据及检验结论，并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核查截图”，投诉人主张“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不相关”未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据材料，被投诉人在投诉答复材料中对前述评审因素（官网查询截图、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核查截图等）设置合理性作了解释说明，投诉调查处理过

程中，本机关亦未发现前述评审因素设置违反《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中“除必要的原件核对外，对于供应商能够在线提供的材料，不得要求供应商同时提供纸质材料。对于供应商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的，不得要求其再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等相关规定，故根据现有证据材料，对投诉人前述主张不予支持。据此，投诉事项1，不成立。

二、关于投诉事项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一条等规定，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是采购人的权利和职责。根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七条等规定，采购需求应当符合采购项目特点和实际需要。采购需求“★防划伤承重基（底）座连接角”“★家族式八门柜门扇”“★防火装饰花板”等，投诉人主张“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特别是都是‘家族式八门柜门扇面板’根据招标文件的描述完全是一款特定的产品了，而且是‘江西天仙精藏设备有限公司’特有的产品”，但未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据材料。本项目采购结果，并非认定前述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设置倾向于特定供应商产品的充分有效证明材料。被投诉人在投诉答复材料中表示“该项产品本身并非通用的货物，而是具有定制属性的货物”“以上材质、图案、形状为殡葬行业常规使用，并非由某个供应商或厂家所独有而限制其他供应商使用”，并表示有三个以上市场主体满足前述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提供了三个市场主体分别出具的满足前述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的书面说明材料。投诉人未参与投标，在质疑和投诉环节均未提供其拟投标产品的商务技术条件，也未提供证据证明本项目中前述采购需求中相关技术要求设置损害其合法权益。本机关在投诉调查处理过程中亦未发现前述采购需求中相关技术要求设置存在指向特定供应商产品的不当情形。故，根据现有证据材料，对投诉人前述主张不予支持。据此，投诉事项2，不成立。

综上，投诉人关于建德市乾潭镇人民政府2025年乾潭镇骨灰堂建设工程室内配套设备采购项目（编号：JD2025BF-016）采购文件违法

的投诉，投诉事项不成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六条、《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二十九条第（二）项规定，本机关决定：驳回投诉。

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本决定书送达之日起60日内向建德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本决定书送达之日起6个月内向建德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抄送：建德市乾潭镇人民政府、浙江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江西天仙精藏设备有限公司。

建德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5年6月5日印发